

证券代码：300407
债券代码：123014

证券简称：凯发电气
债券简称：凯发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0-034

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变更议案及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公告（公告编号 2020-030）已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。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4:00
-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园（环外）海泰发展二路 15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8 日，其中，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0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:30 至 11:30，下午 13:00 至 15:00；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：2020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:15 至 18 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孔祥洲先生

6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、列席会议。

7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7 人，代表股份 128,601,38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2.154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3 人，代表股份 126,271,38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1.391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,330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7638%。

2、中小投资者（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2,360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7736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30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9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,330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763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与会股东及授权代表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涉及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，关联股东（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）回避了表决；具体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议案一：审议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8,600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2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35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76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议案通过。

议案二：审议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8,600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2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35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76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议案通过。

议案三：审议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8,600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2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35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76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议案通过。

议案四：审议《关于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8,600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2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35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76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议案通过。

议案五：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8,600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2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35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76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议案通过。

议案六：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8,600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2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35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76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

股)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议案通过。

议案七：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8,600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2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35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76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议案通过。

议案八：审议《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8,600,3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92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359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76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议案通过。

议案九：审议《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总表决情况：

9.01.候选人：选举孔祥洲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126,272,387 股

9.02.候选人：选举王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126,272,387 股

9.03.候选人：选举王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126,272,387 股

9.04.候选人：选举肖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126,272,387 股

9.05.候选人：选举张世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126,272,387 股

9.06.候选人：选举王传启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126,272,387 股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

9.01.候选人：选举孔祥洲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1,007 股

9.02.候选人：选举王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1,007 股

9.03.候选人：选举王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1,007 股

9.04.候选人：选举肖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1,007 股

9.05.候选人：选举张世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1,007 股

9.06.候选人：选举王传启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1,007 股

根据表决结果，议案通过。

议案十：审议《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10.01.候选人：选举周水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126,272,384 股

10.02.候选人：选举宋平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126,272,384 股

10.03.候选人：选举林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126,272,384 股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

10.01.候选人：选举周水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1,004 股

10.02.候选人：选举宋平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1,004 股

10.03.候选人：选举林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1,004 股

根据表决结果，议案通过。

议案十一：审议《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11.01.候选人：选举赵勤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126,271,383 股

11.02.候选人：选举温国旺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126,272,383 股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

11.01.候选人：选举赵勤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30,003 股

11.02.候选人：选举温国旺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31,003 股

根据表决结果，议案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中伦文德（天津）律师事务所指派段崇阳律师、杨佳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法律意见书认为：“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”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5月18日